

黑格尔美学的实践性 内涵研究

郑玉明◎著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China Modern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浙江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经费资助

黑格尔美学的实践性 内涵研究

郑玉明◎著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China Modern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黑格尔美学的实践性内涵研究/郑玉明著. --北京: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2015. 8

ISBN 978-7-5119-2438-4

I. ①黑… II. ①郑… III. ①黑格尔, G. W. F. (

1770~1831) —美学思想—研究 IV. ①B516. 35

②B83—095. 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72714 号

书 名：黑格尔美学的实践性内涵研究

作 者：郑玉明

出版发行：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25 号楼

邮政编码：100069

发行热线：(010) 68320584

传 真：(010) 68320584

网 址：www.cmepub.com.cn

电子邮箱：zgsdj@hotmai.com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174 千字

印 张：11

版 次：2015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9-2438-4

定 价：32.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何为文学的实践性特征？——兼及黑格尔美学实践性内涵研究的必要性	1
第一节 文学实践性研究的两种不同思路	2
第二节 制约文学实践性研究的关键问题	6
第三节 研究黑格尔美学实践性内涵的启示意义	15
第二章 从黑格尔的哲学体系来看其美学的实践性内涵	18
第一节 艺术认识范畴在黑格尔哲学体系中的位置	19
第二节 黑格尔艺术认识范畴的理性认识性质	23
第三节 从哲学体系来看黑格尔美学的实践性内涵	27
第三章 黑格尔理性认识哲学、美学的历史命运及其启示意义	35
第一节 黑格尔理性认识哲学、美学的被冷落	36
第二节 黑格尔的理性认识哲学、美学重新引发关注	52
第四章 新时期以来反思黑格尔理性认识美学的经验教训	65
第一节 对黑格尔理性认识哲学、美学中实践思想的初步发掘	67
第二节 反思黑格尔理性认识哲学、美学对人的感性存在的忽视	73
第三节 重新认识黑格尔理性认识哲学、美学的实践性内涵	81
第五章 黑格尔美学实践性内涵详论	89
第一节 黑格尔美学中艺术认识范畴的内涵	91

第二节 黑格尔美学中艺术认识范畴的实践性内涵的历史来源	99
第三节 从艺术天才的角度来看黑格尔美学的实践性内涵	106
第六章 黑格尔美学与艺术情感	114
第一节 黑格尔美学中的“艺术情感”观念	116
第二节 从德国古典美学的历史发展看黑格尔的“艺术情感”观念.....	125
第三节 黑格尔对艺术情感实践性内涵的高度重视	133
第七章 从主体性角度研究黑格尔美学实践性内涵的意义	139
第一节 研究黑格尔美学实践性内涵对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研究的启示	140
第二节 研究黑格尔美学实践性内涵对准确认识、评价西方现当代美学的价值	148
附录 论诗歌的形而上学本性兼及黑格尔理念美学的启发意义	158
主要参考书目	167
后记	171

第一章 何为文学的实践性特征?

——兼及黑格尔美学实践性内涵研究的必要性

我国始于 1978 年的改革开放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进一步走向了深入。至今日，市场经济多年的高速发展使我国的经济实力得以迅速提升，但经济的迅速发展也使我国社会在逐步步入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过程中不可避免地遭遇了各方面的严重问题，如经济体制、政治体制等的改革因步入“深水区”而变得极为艰难，各方面的改革发展所累积的社会矛盾也变得日益复杂和尖锐，特别是物质和精神，经济理性、科技理性和人文理性的严重冲突给人们造成了极大的困扰。反映在日常世俗生活层面，人们在市场经济的发展中体验着追逐世俗利益的愉快或者痛苦，享受着放弃了政治、伦理等灵魂重负后的“轻松”愉快时，熙来攘往的奔波逐利、残酷的生存竞争和肤浅粗鄙的生活内容也使人逐渐地倦怠疲惫、困惑迷茫——人们深刻地体验到了灵魂迷失的痛苦，深切地认识到了伦理和信仰等精神领域的人文关怀对人生、社会的重要意义。在这种情况下，一些学者意识到精英严肃文学的精神意义和价值，而他们积极倡导文学应干预、反抗世俗生活的功利倾向，要求文学在世俗经验生活中呵护、拯救人的灵魂，这反映在文学理论研究中就是对文学实践性内涵的关注——文学活动作为文学家通过文学创作而进行的人生实践活动，应能够影响读者的“实践理性”进而作用于其现实的人生实践活动。

然而，社会现实的需要为文学理论研究者敏感地把握而转化为研究的动机，这仅仅说明了其理论观点提出的必要性，而不能代替对这一观点科学性的证明。文学理论研究从性质上看，同时具有人文性和科学性，研究者从社会现实需要出发选择的文学价值立场和宣扬的文学观念必须由科学、严谨的理论逻辑来证明其合理性，否则其提出的理论命题仍是难以成立的。具体到

对文学实践性内涵的探讨也是如此，从理论上科学而深入地阐释这一命题以及相关问题是展开文学实践性研究的关键内容。比如：文学活动作为精神性的审美活动毕竟是社会生活现实的反映，其实践性内涵究竟应该如何理解？单向度地强调作家创作对读者的影响、陶冶是否忽视了读者审美接受的能动性？怎样的创作才具有影响读者“实践理性”的资格？作家创作对读者人生实践的影响是如何实现的？如此等等，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给出科学的解答。然而，这一系列宏观上的基本理论问题都非常复杂，如果不从当前文学实践性研究的现状出发是无法找到解决问题的恰当路径的。认真分析当下文学实践性研究的概况可以发现，对“实践”这一范畴的理解以及对审美的文学活动与生产、生活实践的关系的理解都是制约文学实践性研究走向深入的关键问题。而要回答这两个问题，重新反思、正确理解黑格尔艺术认识范畴的实践性内涵无疑具有重要的思想启发意义。

第一节 文学实践性研究的两种不同思路

当代对文学实践性内涵的探讨最早可以追溯到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的美学大讨论对美的本质的争论。文学艺术是美学极为重要的研究对象，美学观念的不同暗含着文学观念上的差异，而在认识美的客观性时，李泽厚的社会客观美学强调社会实践对美的客观存在的意义，朱光潜从人的实践来理解美的客观存在，强调人的主体能动作用对美的意义，这可以看作是当代文学实践性研究的思想开端。

具体分析李泽厚和朱光潜对美与社会实践的关系的认识，二者有明显的不同，他们为文学实践性研究开拓了两条完全不同的认识路径。李泽厚的社会客观美学虽然强调社会实践是美的客观存在的重要原因，但他仍把美和艺术看成对客观存在的反映，仍是从哲学认识论的角度来认识美和艺术。“美学科学的哲学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问题。美感是这一问题的中心环节。从美感开始，就是从分析人类的美的认识的辩证法开始，就是从哲学认识论开始，也就是从分析解决客观与主观、存在与意识的关系问题——这一哲学根本问题开始。”

题开始。”^① 李泽厚从美感入手研究美学问题，从客观与主观、存在与意识的关系这一近代哲学的基本问题入手来认识美感，将之看成美的“认识”，这清楚地说明李泽厚虽然强调社会实践对美、艺术存在的重要意义，但他对美的认识并未从根本上超越哲学认识论的限制，相反他对此有着明确的自觉意识。

在谈到艺术与科学的关系时，李泽厚曾明确强调艺术与科学在“反映现实”这一本质上的共同性。他说：“我认为，艺术反映现实，在本质上是与科学一致的，共同的（这就是与朱先生分歧和争论所在）。但在形式上却有重要分别和特点。科学是对现实的一种冷静的、理智的、抽象的认识，而艺术却是一种情绪的、感性的、具体的把握，带有一种将感情移入观照对象的特点，因此似乎不像‘反映’而像是一种情感的‘表现’。”^② 这说明，李泽厚虽然对艺术与科学的不同有深入的认识，他敏感地注意到了情感性而不是形象性才是艺术区别与科学的关键，这就使他对艺术的认识与当时流行的传统文艺反映论只重视艺术的形象性有了比较大的不同，但从根本上看，他对艺术的认识并没有超越哲学认识论。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的形象思维大讨论中，李泽厚对美感、艺术的认识更为深入，他又提出了“艺术不只是认识”的观点，对“美学即是认识论”的看法也明确表示“不大同意”^③。但我们认为，李泽厚此时的看法也只是在批判美学、艺术理论研究中那种用哲学认识论取代微观心理学层面上对审美心理、形象“思维”的深入认识的错误做法，而在对哲学认识论层面上把美、艺术看成对现实的“认识”及其理论意义，他仍是赞同的。在评价心理学的研究对文艺研究的意义和局限时，他说得很清楚，“虽然可以也应该从认识论角度去分析研究艺术和艺术创作的某些方面，但仅仅用认识论来说明文艺和文艺创作，是很不完全的。要更为充分和全面地说明文艺创作和欣赏，必须借助于心理学。心理学（具体科学）不等于哲学认识论。把心理学与认识论等同或混淆起来，正是目前哲学理论和文艺理论中

^① 李泽厚：《论美感、美和艺术》，载李泽厚《美学旧作集》，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2 页。

^② 李泽厚：《美学三题议》，载上书，第 100 页。

^③ 李泽厚：《形象思维再续谈》，载上书，第 202 页。

许多谬误的起因之一”^①。

所以，总体上说，李泽厚对美、艺术实践性内涵的研究还是局限在哲学认识论认识与实践的辩证统一关系中展开的。艺术认识、反映生活中客观的美，又通过对欣赏者的影响而去创造生活中客观的美，这就是李泽厚“美学实践观点”的核心理念。具体地说，他认为，第一性的客观的美，诞生于生活、实践与现实的能动关系中，而经过艺术家的主观意识的反映，这一客观的美成为艺术中的第二性的主观的美（作品中的物态化的美相对于欣赏者的主观来说又是客观的），当艺术美被欣赏者所感知接受，经过对人们的思想感情（主观）的影响又波及人们的活动，又去创造和增多生活、实践中的客观的美，这就完成了一个从客观到主观再到客观的辩证发展。而在生活中，这种辩证发展是无限的，人们就不断创造出了更新更美的生活，也不断创造出更新更美的艺术。李泽厚说，这种“艺术来自现实，又为现实、为政治服务的观点”“才是真正的美学实践观点”^②。

与李泽厚不同，朱光潜在认识美、艺术的实践性内涵时一定程度上超越了哲学认识论的限制，他不仅认为美、艺术不只是认识，而且强调美、艺术具有“意识形态性”，也是一种生产劳动。具体地说，朱光潜先生认为美是主客观的统一，即自然物的属性只是美的条件，它引发了审美者的美感反应后，美才得以存在；而在这一过程中，对自然物的属性的认识、反映，还必然会受到深刻地影响着审美主体的社会意识形态的制约，客观的美的条件经由受社会意识形态影响的审美者的主观选择、加工，美也即艺术就作为不同于美的条件的“产品”而存在了，所以朱光潜认为美、艺术是意识形态性的，是一种生产劳动。朱光潜强调艺术、美的意识形态性，把美、艺术看成生产实践，就在对美、艺术的认识中彻底超越了哲学认识论的限制。朱光潜还曾明确反思过局限于认识论的视角对美、艺术的研究。他说：“从 1750 年德国学者鲍姆嘉通把美学作为一种专门学问起，经过康德、黑格尔、克罗齐诸人一直到现在，都把美学看成只是一种认识论。一般只从反映观点看文艺的美学

^① 李泽厚：《形象思维再续谈》，载李泽厚《美学旧作集》，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202 页。

^② 李泽厚：《美学三题议》，载上书，第 100 页。

家们也还只是把美学当作一种认识论。这不能说不是唯心主义美学所遗留下来的一个须重新审定的概念。为什么要重新审定呢？因为依照马克思主义把文艺作为生产实践来看，美学就不能只是一种认识论了，就要包括艺术创造过程的研究了。”^① 这里，朱光潜从马克思主义的“艺术生产论”出发，要求把艺术创造过程也纳入美学的研究范围以突破认识论美学观，还没有涉及文艺实践对文艺欣赏者的影响，存在着认识上的一些不足，但他努力超越哲学认识论，努力从实践论与认识论的统一中来认识美、艺术的意图是明确的，由此也就开启了不同于李泽厚的对文学实践性进行研究的另一条思路。

李泽厚和朱光潜对美、艺术的实践性内涵的探讨都有广泛的影响。以李泽厚、刘纲纪等为主要代表的实践美学研究，虽然学派诸人的众多观点并不完全一致，有时甚至相差很大，但在哲学认识论中，强调劳动实践对美、美感产生的重要作用，肯定审美、艺术活动对人生实践的积极影响，特别是肯定审美、文艺主体的主体性，重视美学和文艺理论研究的人道主义启蒙意义，却是相同的。这与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人们对审美、艺术不同于科学认识的特性的把握相结合，直接启发了人们超越哲学认识论，努力沟通认识论与实践论、活动论以综合地认识审美、艺术的实践性内涵的理论研究。由此，美、艺术与人的生活实践，特别是与审美主体、艺术主体的生活实践的密切联系，美、艺术所具有的对现实生活实践的价值评价属性和精神创造性，美、艺术与作为生活实践主体的审美者、艺术欣赏者的本质关联，甚至是美、艺术与人的实践自由的形而上学联系等，都被人们注意到，并得到了深入探讨。自然，由实践美学视野中的哲学认识论研究到超越哲学认识论视野，其思想演变逻辑是极为复杂的，不同的学者由于思想出发点、知识范式和理论追求等有很大不同，因此他们实现这种思想演变的具体过程和论点也有很大区别。但把美、艺术与人的实践结合起来，超越对美、艺术的客体化认识，从审美活动、艺术活动的具体过程中来具体地把握美、艺术的生成及其现实实践意义，是其共同的思想倾向。与李泽厚相比较，朱光潜则彻底超越了哲学认识论，直接把艺术看成一种生产实践的方式，甚至直接看成劳动实践，强调了

^① 《朱光潜全集》第 5 卷，安徽教育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70~71 页。

审美、艺术活动中审美主体、艺术主体对“审美条件”、艺术素材的加工创造。朱光潜的这一看法，虽然一定程度上具有混淆艺术与劳动实践的理论失误，且对于艺术的实践性内涵的理解非常简单，只是重视了对艺术创造过程的研究，并未真正揭示出创作与欣赏相统一的艺术活动整体作为艺术家的人生实践活动所具有的审美与人生相统一的实践性内涵，但这与李泽厚受限于哲学认识论对审美、艺术的实践性内涵的揭示相比，对于人们认识审美、艺术的实践性内涵更具有直接的思想启发意义。一些深受哲学认识论影响的美学、文论研究者，最终能够彻底超越哲学认识论的束缚限制，直接把审美、艺术活动看成人的生命活动^①，不能不说与朱光潜的影响有着重要的关联。

第二节 制约文学实践性研究的关键问题

无论是受限于哲学认识论视角在认识与实践的二元辩证关系中来认识文学的实践性内涵，还是超越哲学认识论直接把文学活动看成人的“生产实践”或者“生命活动”来理解文学的实践性内涵，文学理论研究中“实践”视角的引入帮助人们突破了过去把文学活动等同于科学认识活动，以致忽略了文学的情感、价值属性的理论弊端，为准确地把握文学的审美属性、人学性质等，在市场经济环境下发挥文学对功利化社会现实的批判功能等奠定了重要的思想基础，这是文学实践性研究的重要理论意义。

然而，文学实践性内涵的探讨在理论上依赖于我们对实践本身的深入认识，以及对生产、生活实践与审美性文学活动之间关系的清楚把握。目前，人们在这两个问题的认识上却存在着一些问题，忽略生产实践与道德实践等实践类型的差别以及由此形成的其与认识活动的复杂关系，这使对文学实践性内涵的探讨难以走向深入。

先看对实践的认识。先不论究竟是应把实践主要看作生产劳动，还是把它主要理解成以自身为目的的道德、政治活动，单从认识思路上看，我们是

^① 赖大仁：《关于文艺本质特性问题的思考》，载《社会科学战线》2000年第3期。

既可以从“理论哲学”的角度把“实践”看成对世界的认识环节，而把对世界的认识看成最高的追求，也可以从“实践哲学”的角度把认识活动看作实践活动的必要环节，而把实践看成改造世界、推动世界变革的本体性活动。需要指出的是，这两种理解“实践”的方式虽有着比较大的区别，但它们并不是根本对立的。因为，认识与实践从根本上说应该是统一起来的——认识活动受特定的价值立场选择的影响和实践活动不得不受客观性认识的制约是同样的。

可以确定无疑的是，马克思对实践的认识采取的是“实践哲学”的思路。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把“改变世界”看成哲学的根本问题，认为哲学家们往往错误地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由此就可以看出其实践论哲学与以往哲学的不同。需要特别强调的是，在马克思的“实践哲学”中，实践与认识也是矛盾统一的，所以新时期以来的“实践唯物主义哲学”研究能够从“实践哲学”的角度提出实践本体论。但如果彻底抹杀了认识与实践、知与行的不同，将认识、反映活动也看成精神实践活动，特别是在西方现代人本主义哲学的影响下，把实践本体“非理性化”，完全忽视实践认识论与本体论相统一的复杂问题，这就走向了真理的反面。

总之，当前马克思“实践哲学”的研究中，人们对实践范畴的理解存在着一定争议：实践究竟是指生产实践、生活实践还是生命实践？生产劳动实践与道德、政治实践的关系究竟如何？实践范畴的外延能不能包括精神活动？究竟是应从本体论上来把握实践，还是从认识与实践的二元对立中来理解实践？这些问题不同的学者从不同的理论前见出发往往有不同的理解。我们认为造成这种状况的根本原因在于，对实践的认识不仅仅是个理论问题，还是个现实问题——正如谢遐龄先生早就指出的，在马克思那里实践从来不是抽象的，而是指彻底扬弃私有制的实践活动，但这与我国当前市场经济体制下的物质生产实践却要着力强调立法权的意义有着重要的区别。^① 也即，我们认为，理论追求与有限现实的反差才是导致时至今日人们对实践范畴的认识仍出现巨大争议的根本原因。

^① 谢遐龄：《略论马克思哲学中的实践概念》，载《学术月刊》1989年第3期。

我们认为，在把握马克思哲学的实践范畴时，应从现实出发来具体地把握这一概念，既应该避免不顾现实，抽象地强调对私有制的彻底扬弃，把实践直接理解为自由实践；也应避免“实用主义”思维，只重视对当下日常生活实践经验的理论辩护。特别是近些年从“日常生活审美化”命题延伸出来的“生活论美学”研究，如果不能正视生活实践中广泛存在的“异化”现象，比如消费经济中的商品拜物教以及科技理性对人生活实践的异化，就无法从自由实践的本质来具体地把握日常生活实践，而只能停留在其表面，从而无法认识文学、审美所具有的人文关怀价值。部分研究者无视消费时代人的灵魂黑洞，片面强调身体、生理对人存在的意义，大谈日常生活实践中新感性的价值，其理论主张仍立足于马克思所说的旧唯物主义的市民社会这一现实根基，完全忽视了实践的自由本性。

概括一下，从理论上讲，马克思的实践概念有如下三方面的重要特点，这是我们应当关注的。

一是马克思的实践概念是感性实践。正如我们上文所说，马克思强调实践活动的“感性”性质，从理论发展的角度看主要是受益于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哲学。马克思彻底超越了理论哲学的视界，强调通过感性实践，特别是“武器的批判”以实现对世界的改造。马克思确实不曾否定“批判的武器”即在意识领域进行的批判活动的重要意义，如在谈到对异化的扬弃时，马克思认为要根据“一个民族的真正的、公认的生活”是如何进行的来确定扬弃异化的活动领域的选择。“宗教的异化本身只是发生在意识领域、人的内心领域中，而经济的异化是现实生活的异化，——因此对异化的扬弃包括两个方面。不言而喻，在不同的民族那里，运动从哪个领域开始，这要看一个民族的真正的、公认的生活主要是在意识领域中还是在外部世界中进行，这种生活更多的是观念的生活还是现实的生活。”^① 但马克思反对黑格尔理念哲学式的以意识领域的批判来取代对经济领域的异化的扬弃的做法，他最重视的是仍然是感性的实践活动，即现实地变革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马克思明确指出：“理论的对立本身的解决，只有通过实践方式，只有借助于人的实践力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82页。

量，才是可能的；因此，这种对立的解决绝对不只是认识的任务，而是现实生活的任务，而哲学未能解决这个任务，正是因为哲学把这仅仅看作理论的任务。”^① 而对实践的重视，也使马克思对认识活动的看法变化了——认识并不以求真为最高目的，它受制于实践的需要并以满足实践的需要为最终目的。而且，把实践活动看成认识活动的基础，就为哲学认识论最终能够突破局限于“主体意识领域”解决意识与存在的统一这一难题奠定了理论基础，因为实践主体在实践活动中因不断地受客体对象的制约而最终能够在意识领域超越了个体主观的限制，而实现了对客体存在的真正把握。

马克思所说的实践还是受动性的，“说一个东西是感性的，是说它是受动的”^②。因此，马克思的感性实践概念除了是现实的，是感觉的对象外，还是要受制于既有的实践条件的。从以往的实践活动所积累的实践经验和所达到的实践水平出发，实践主体根据客观的实践条件和实践对象的客观规律，确立实践目的，展开实践活动，而不能不顾现实，这就是感性实践的受动性所在。

二是马克思的实践概念是自由实践。马克思从人与动物生命活动的区别来认识实践，将之看作“人的类活动”，所以马克思的实践概念只能是超越了动物的生命活动层次的自由实践。因为，以满足本能需要为主要目的的本能性生命活动，是没办法把人与动物区别开来的。

面对本能性生命活动的超越，对异化实践的扬弃，既然是达到马克思的自由实践的必然环节，那么在把握自由实践时，我们必须给予这一必然环节以充分重视。马克思认为，自由实践是人从自己的主观需要、目的出发，通过客观的感性实践活动改造对象客体，即主体对象化；与主体同时也要受客体的性质、规律等方面制约，即对象主体化，两个方面相统一的辩证发展过程。所以，马克思的自由实践是过程性的。自由实践只能是实践主体在主体对象化与对象主体化两方面的辩证统一发展过程中，最终超越了本能性生命活动，扬弃了异化实践才实现的。

过去，人们因为受制于本质与现象统一的辩证思维的限制，一般不太重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88页。

^② 同上，第107页。

视自由实践对异化实践的扬弃、超越；相反，人们却认为异化实践既然是实现人的实践自由的必然环节，那么它作为自由实践本质的现象、个别，必然同样体现着人的实践自由这一本质。这一看法值得我们认真分析。我们认为，忽略了对异化实践的扬弃来认识自由实践，或者直接把异化实践看作自由实践本质的表象，这都是一种理论抽象，完全不具有实践基础，这种抽象的理论认识是没有现实意义的。马克思曾说：“在异化范围内活动的人们仅仅把人的普遍存在，宗教，或者具有抽象普遍本质的历史，如政治、艺术和文学等等，理解为人的本质力量的现实性和人的类活动。”^① 换句话说，在马克思看来，“在异化范围内活动的人们”是不会把“异化实践”“理解为人的本质力量的现实性和人的类活动”的。而且，从理论上讲，人的自由实践（“质变”）是由异化实践发展的“量变”形成的，而认为异化实践已经体现了人的自由实践的本质，这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实践发展中“量”与“质”的区别。

所以，我们认为马克思所说的实践活动，只能是自由的实践活动，而不是直观唯物主义所理解的“确立实践目的以加工改造各类原材料”的经验性感性实践活动。

三是马克思的实践概念指主体能动性、社会性的实践。马克思的自由实践概念暗含着对实践主体的能动性和社会性的肯定。一方面，马克思的实践概念作为自由实践，指的是人解放自己的感性，充分展示出自己的实践自由本质的活动，因而它必然是主体能动性的。这是因为，实践主体诚然要受客体对象、既有的实践条件的制约，具有一定的“受动性”，但自由实践主体在长期的实践中已经“能动”地通过确立实践目的，充分把握、超越了实践的“受动性”，实践中的“受动性”已经转化成推动自由实践主体进行实践活动的积极条件，不再是纯然外在的客观障碍、局限，所以自由实践必然是主体能动性的实践。其实，马克思在谈到人的感性“受动性”时，曾同时指出了人在“受动”中的主观能动性，即作为其生命活动的实践在“受动”中也是主观能动性的。马克思说：“人作为对象性的、感性的存在物，是一个受动的存在物；因为它感到自己是受动的，所以是一个有激情的存在物。激情、热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88页。

情是人强烈追求自己的对象的本质力量。”^① 在“受动”中，人强烈地追求实现自己的自由本质，所以“受动”并不是纯然的被动，它激起了人的激情、热情，推动了人的自由实践，人作为自由实践主体因而必然是主体能动的实践主体。另一方面，马克思的自由实践因为是人的本质性活动，所以它作为“人”的活动必然同时是社会性的活动。马克思说：“社会的活动和社会的享受决不仅仅存在于直接共同的活动和直接共同的享受这种形式中”，“甚至当我从事科学之类的活动，即从事一种我只在很少情况下才能同别人进行直接联系的活动的时候，我也是社会的，因为我是作为人活动的。不仅我的活动所需的材料——甚至思想家用来进行活动的语言——是作为社会的产品给予我的，而且我本身的存在是社会的活动；因此，我从自身所做出的东西，是我从自身为社会做出的，并且意识到我自己是社会存在物”^②。这就是说，实践活动的个体性与社会性原本就是统一的，它的性质并不是由实践活动是由个人进行还是群体进行而决定的。就自由实践来说，其社会性更是如此；自由实践主体，因为是作为真正的人而存在，所以自由实践的性质天然就是个体性与社会性的统一。马克思还曾直接论述自由生产实践的社会性，认为自由生产实践直接生产人，因为直接体现他的个性的对象是他自己为别人的存在，同时是这个别人的存在，而且也是这个别人为他的存在。^③

马克思对实践的认识，对我们理解文学的实践性内涵有着重要的思想启发意义。一方面，实践活动的感性特征，启发我们不应把文学活动仅仅看作人的精神活动，同时也应注意到它作为文学活动主体的感性实践活动的双重“受动”性——既受文学实践的历史条件制约，又受其感性对象的影响。或者，即使在把文学活动看作人的精神活动时，我们也不能仅仅将之看成认识性的，而是应注意到它既受人的感性实践需要的制约，同时又以满足人的感性实践需要为最终目的的价值性、情感性特点。另一方面，实践活动的自由性、主体能动性和社会性等特点启发我们更为深入地把握文学实践活动的相应特点。这里，我们要特别注意，文学家作为文学实践活动的主体，其实践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107页。

^② 同上，第83~84页。

^③ 同上。

自由、主体能动性形成于他通过长期的文学实践，实现了对当下文学实践、社会实践限制的自由超越，或者说文学活动主体是在其情感性、价值性文学活动中真正把握了其实践对象的存在。

再看生产、生活实践与审美性文学活动之间的关系。对生产、生活实践与文学活动之间的关系的错误认识，使当前的文学实践性研究出现了一定的理论失误。比如在文学实践性研究中，在论及文学活动对读者的影响时，有学者单纯地强调文学家的情感评价通过文学接受对读者产生的单向影响，这就忽视了读者在审美接受时的主体能动性。读者对文学作品的体验接受，使其心理结构和行为意向受创作者的影响发生了变化，形成了一定的行为内驱力，这“构成艺术实践本性的不可以缺少的甚至最为本质的内涵”^①。我们认为，这种对文艺实践本性的认识，说明研究者在一定程度上是把文学的审美本性看成了理解文学功能的关键，即认为文学作品是美的，因而它必然具有能够打动、影响读者的审美感染力，而这其实是把文学审美性抽象化了。这种认识，不仅无法解释读者面对审美性文学作品时经常也会存在的“审美拒绝”这一现实问题，而且在理论上也无法正确地把握生产、生活实践与审美性文学活动之间的关系。

生产、生活实践与审美性文学活动之间的关系问题，李泽厚和朱光潜都曾给予了一定程度的关注，但两人对此问题的认识也存在着这样那样的不足。李泽厚在这一问题上强调社会实践以“形式”为中介对审美、艺术的影响，认为审美时审美对象“主要是以其结构方面而不是以其意义方面作用于人，而又因人在实践活动中是以自身的生理——心理的结构与对象客体的整体结构相适应、相关系而产生对对象的情绪或情感态度，于是后来即在观照对象的结构时便又复现出在实践中的这种对对象的情感态度，表现为一种感情的‘外射’、‘移情’、‘表现’的现象”^②。非常明显，李泽厚在此问题上的看法与其引起很大争议的“积淀说”有关。他强调审美、艺术的形式特点，认为

^① 王元骥：《实践的思想与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研究的变革》，载王元骥《文学理论与当今时代》，浙江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502页。

^② 李泽厚：《论美感、美和艺术》，载李泽厚《美学旧作集》，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2年版，第101页。